

2、报价一览表

项目名称		玉林市玉州区镇（街道）社会工作服务站试点项目		项目编号	YLZC2020-C3-2 0824-CJXG
序号	服务内容			数量	磋商单价（元） 单价合计（元）
1	为深入贯彻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二中、三中、四中全会精神以及中央、自治区有关决策部署，根据自治区民政厅等 11 部门《关于加强社会工作专业岗位开发与人才激励保障的实施意见》（桂民规〔2018〕9 号）、《广西壮族自治区民政厅关于印发〈2020 年全区乡镇（街道）社会工作服务站试点工作实施方案〉的通知》（桂民发〔2020〕1 号）等文件精神，玉林市玉州区镇（街道）社会工作服务站试点项目实施方案如下： 一、项目目的 在玉州区整合现有资源，建成汇集各种社会服务的社会工作平台，培育扶持扎根基层的公益类社会组织，建设专业化、本土化、社会化的社会工作人才队伍，解决基层服务人少事多、服务不到位，基层服务专业化、社会化程度低，基层社会工作人才难留、人才不足的问题。 二、服务对象 1. 低保、特困、残疾、孤儿等民政救助对象 2. 农村留守儿童、困境儿童、事实无人抚养儿童等 三、服务机构 社会工作服务站试点项目承接机构以在民政部门合法登记注册并正常年检的，且登记业务范围应含有社会工作的社会工作服务机构。 四、服务时间 自合同签订起一年 五、服务形式 在玉州区建立 5 个镇（街道）社会工作服务站，从社区需求为根本出发点，针对辖区内有服务需求的社会救助对象、老年人、困境儿童等群体开展社会工作服务，			1 项	699000 699000

链接资源，组织志愿服务，促进社会和谐。

六、服务内容

（一）养老服务

1、农村留守老人和分散供养特困老年人关爱工作。
对农村留守老人和分散供养特困老年人每月开展 1-2 次定期巡访和对象核查，了解农村留守老人和分散供养特困老年人的经济来源、家庭结构、健康状况、照料情况、存在困难等信息，协助及时录入全国“三留守”人员信息管理系统，并根据巡访情况对农村留守老人和分散供养特困老年人提供救助、精神关爱、社会支持网络建设、权益保障、临终关怀等相关社会工作服务以及协助相关人员开展照料护理、康复训练等服务。

2、通过电话问候、上门等方式了解农村散居特困供养人员、独居、失能、高龄等留守老人生活照料及健康状况，健全农村留守老人关爱网络，助力脱贫攻坚保障。

3、高龄补贴核对工作。每月协助对 80 周岁以上老年人进行 1 次排查和高龄津贴政策宣传。

4、农村幸福院社会工作服务。依托农村幸福院，每月组织农村留守老人、分散供养特困老年人开展 1 次以上有益身心健康的文体娱乐活动。

（二）儿童服务

1、协助开展农村留守儿童、困境儿童、社会散居孤儿、农村留守妇女的信息排查、信息录入、档案管理工作。

2、协助开展孤儿和事实无人抚养儿童走访和认定工作，每月对孤儿和事实无人抚养儿童基本生活费发放情况进行核对。

3、开展儿童权益保障的政策宣传，重点在亲职教育、防溺水、防失学辍学、儿童安全等方面做好宣传教育工作。协助儿童督导员、儿童主任及其他工作人员，督促农村留守儿童和困境儿童家长落实家庭监护责任。

4、针对遭受严重侵害的儿童实施发现报告、应急处置、评估帮扶和监护干预四位一体的救助保护措施。

（三）社会救助服务



1、协助镇（街道）民政办做好新增救助对象的入户核查、建档（一人一档）、定期核查、社会救助政策宣传。

2、针对有需要的救助对象开展心理疏导、能力提升、社会适应等个案服务；为有同质需求的低保、特困对象开展小组活动，在村（社区）开展政策宣传、社区活动。

3、协助镇（街道）开展低保兜底脱贫攻坚入户排查、资料收集、材料归档。

（四）其他民政领域的社会工作服务

主要是在城乡社区支持和培育志愿服务组织、社区社会组织等公益性机构，推动建立“五社联动”机制，发展、壮大志愿者队伍，推动志愿服务制度化常态化。促进基层慈善事业，发挥社会工作专业优势和职业特点，有效推动基层建立慈善捐赠、慈善资源、志愿服务供需对接机制，广泛发掘、吸纳社会力量、社会资源服务困难困境群体，形成可持续性的社会效益。

鼓励各镇（街道）根据实际情况，在以上服务内确定重点服务对象和重点服务内容，打造特色服务品牌。

七、组织验收

项目评估由自治区民政厅聘请第三方机构开展，评估费不由乙方承担。

八、实施要求

（一）场地建设要求。以镇（街道）为单位建立社工站，办公地点由城区民政局协调镇（街道）安排。社工站应配备必要的办公场地和设施设备，包括桌椅、电脑、打印机、档案柜等，主要用于社工日常办公、例会、文书记录、档案存放、接导培训等。有条件的镇（街道）可整合现有场地设立个案咨询室、小组活动室等活动场所。各社工站在办公场地显著位置挂设“社会工作服务站”标牌，标牌格式：玉州区××镇（街道）社会工作服务站。

（二）人员配置要求。每个镇（街道）社会工作站至少配备2名工作人员驻点开展服务，驻站社工要求以本土中青年为主，男女不限，身体健康，勤劳肯干，热

	爱民政事业，大专及以上学历，专业不限，具有社会工作专业资质人员优先，同等条件下本地户籍人员优先。 无社会工作职业资格或非社会工作专业毕业的，2年内应取得社会工作职业资格。 （三）制度建设要求。社工站应建立合理的组织架构和内部责任分工，有规范的运行流程和标准，有人员管理、财务管理、志愿者管理、服务场所使用管理以及文书档案管理、服务对象数据库管理等制度。 （四）其他要求。项目承接机构按照服务协议确定的内容、相关规范标准设置社会工作服务站，配备驻站社工，组织开展相关服务。定期向民政部门报告项目实施情况，并接受评估机构的监督检查。			
2	磋商总报价人民币（大写）：陆拾玖万玖仟元整（¥699000 元）。			
3	服务期限：自合同签订起壹年。			

供应商名称(公章)：玉林市玉州区春雨社会工作服务中心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日期：：2020 年 06 月 29 日

